

证券代码：836977

证券简称：洛阳餐旅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洛阳餐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洛阳餐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	

执行法院：洛阳市涧西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20）豫 0305 民初 5771 号

立案时间：2022 年 6 月 1 日

案号：（2022）豫 0305 执恢 374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洛阳市涧西区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信息来源：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信息发布日期：2023 年 1 月 29 日

（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一、被告(反诉原告)河南湘鄂汇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日内向原告（反诉被告）刘海龙支付租金 1269829 元；

二、驳回原告(反诉被告)刘海龙的其他本诉请求；

三、驳回被告(反诉原告) 河南湘鄂汇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的反诉请求。

(三) 被执行人履行情况

已履行 504560 元； 剩余未履行部分公司将积极协调， 妥善处理。

二、对公司影响

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 将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对公司声誉也会造成一定影响。

本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不含挂牌公司董事、 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三、解决进展及后续处理计划

公司及相关人员知悉该事项后， 积极协调处理各方关系， 争取减少该事项带来的负面影响； 公司将尽快妥善处理上述事宜， 向法院申请撤销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并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记录。

洛阳餐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7 日